

债券简称：21 外运 01

债券代码：188446.SH

债券简称：25 外运 K1

债券代码：242340.SH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变更
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10 号楼 1 至 22 层 101 内十一层 1101)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25 年 5 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2023 年修订) 及当期受托管理协议等有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外运”、“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注册文件及注册规模

发行人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同意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事宜的授权，同时授权任何两位执行董事在决议案经 2019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当日起至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并在债权类融资工具的注册有效期内，根据市场情况处理与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有关的一切事宜。

发行人于 2020 年 6 月 1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上通过了《关于申请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授权的议案》。出席本次会议的 A 股、H 股股东和代理人共 24 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共 5,097,277,60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87%。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度、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2021 年 3 月 12 日，发行人经上述决议授权的执行董事对本次债券出具了补充决议，同意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含 40 亿元），采用分期发行的方式。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印发的“证监许可[2021]1780 号”批复核准，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40 亿元的公司债券。

发行人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授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及相关授权事项。同意授权执行董事在决议案经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当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并在债券类融资工具的注册有效期内，根据市场情况处理与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有关的一切事宜。

经中国证监会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印发的“证监许可（2024）1509 号”批复核准，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含 40 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

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1 外运 01”，发行规模为 20.00 亿元，债券期限为 5 年期，票面利率为 2.15%。

发行人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5 外运 K1”，发行规模为 20.00 亿元，债券期限为 3 年期，票面利率为 1.79%。

三、本次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于 2025 年 5 月 9 日披露的《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总经理变更的公告》，高翔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具体内容如下：

（一）重大事项基本情况

2025 年 5 月 7 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高翔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同时免去其所担任的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二）新聘任人员基本情况

高翔，1972 年出生，本公司总经理、首席数字官。高先生于 1995 年毕业于南开大学。1995 年至 2016 年，高先生任职于中国民航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工程师、市场部执行经理、航空业务部总经理及研发中心总经理、临时党委书记。2016 年 9 月，高先生获委任为本公司首席信息官（2019 年更名为“首席数字官”）。2022 年 2 月-2025 年 5 月，高先生获委任为本公司副总经理。2024 年 12 月，高先生获委任为中外运一敦豪国际航空快件有限公司董事。2025 年 5 月，高先生获委任为本公司总经理。

（三）影响分析

本次公司总经理的变动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负面影响。上述人事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

中信证券作为“21 外运 01”和“25 外运 K1”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的

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21 外运 01”和“25 外运 K1”的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四、相关机构的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10 号楼 1 至 22 层 101 内十一层 1101

法定代表人：张翼

信息披露事务联系人：李世础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10 号楼 1 至 22 层 101 内十一层 1101

电话号码：010-52296642

传真号码：010-52296519

邮政编码：100029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王艳艳、朱军、邸竞之、蔡恩奇、陈健康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2 层

联系电话：010-60833551、010-60833367

传真: 010-60833504

邮政编码: 100026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变更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